

探索县域农贸市场 电子计价秤计量监管的路径举措

□熊洪主

浑源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摘要】随着电子计价秤在县域农贸市场的普及，计量失准和作弊行为等问题日益凸显，影响市场公平和消费者权益。本文通过分析县域农贸市场基本现状及电子计价秤计量管理存在问题，结合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应用，研究探索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监管新模式，提出“技术+制度+共治”的多元监管路径，为完善县域计量监管体系，优化消费环境等提供参考。

【关键词】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计量监管；新路径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1870（2025）08-0051-03

A Study on Paths and Measures for Measurement Supervision of Electronic Pricing Scales in County Farmers' Markets

【Abstract】With the popularization of electronic pricing scales in county farmers' markets, problems such as measurement inaccuracy and cheating are becoming increasingly prominent, affecting market fairness and consumer rights. By analyzing the basic situation of county farmers' markets and the problems in measurement management of electronic pricing scales, in combination with the application of new technologies such as Internet of Things and blockchain, this paper studies and explores a new supervision model for electronic pricing scales in farmers' markets, and puts forward a multiplex supervision path of "technology + system + co-governance" to provide reference for improving the county-level measurement supervision system and optimizing the consumption environment.

【Keywords】farmers' market; electronic pricing scale; metrological supervision; new path

引言

近年来，随着“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政府在优化市场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的同时，对民生领域计量监管的规范性提出了更高要求。县域农贸市场作为城乡居民“菜篮子”工程的重要载体，其交易公平性直接影响群众切身利益与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电子计价秤作为市场贸易结算的核心计量工具，准确性关乎交易公平与市场秩序。但当前县域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作弊普遍，新型作弊手段结合新技术，使得传统监管模式面临“发现难、取证难、

查处难”的三重困境。针对这一突出问题，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子计价秤市场秩序综合整治的通知》明确要求构建全链条监管体系^[1]。在此背景下，探索县域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计量监管创新路径，是落实“放管服”原则的实践，也是推动智慧监管升级的必然选择。本文聚焦县域市场特性，从技术、机制、治理维度研究，探索现代化监管模式，为构建公平市场环境提供支撑与参考。

1 县域农贸市场基本现状

一是市场主办者、经营者对各自计量权责认知

模糊，法律意识淡薄。二是市场经营者不稳定，难以监管，其自备计价秤流转频繁，存在检定滞后或漏检现象。三是监管力量薄弱，由于计量执法人员人手不足，工作量大、面广，难以实现全方位的监管，有时在执法过程中遇阻力而中止，表面为“化解矛盾”实则造成监管缺位。四是计量监管手段单一，长期以来，通过“砝码校验”是查验“作弊秤”的最有效方法，但“作弊秤”通常采用电子技术进行作弊，在经营者的操作下能迅速复原，监管人员现场查验有时难以抓到现行。

2 县域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计量管理存在的问题

2.1 计量器具配备不规范

一是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配备不规范。市场内使用计量器具种类多，包括度盘秤、电子秤、案秤等，因市场经营者流动大、利润空间有限，非固定摊位经营者多倾向采购低价低精度产品。二是公平秤推行困难。现有公平秤普遍存在设置位置隐蔽、专人维护缺位等问题，致其失准或停用。部分市场工作人员下班后将公平秤收回，防止丢失，之后进入农贸市场的消费者无法复秤使用。

2.2 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

电子秤因称量快捷、结果准确、读数直观，在农贸市场广受欢迎。但部分不法经营者为牟利蓄意破坏其计量准确度，常见作弊手段有三种：一是在秤底座垫塞物品，破坏水平使称量失准；二是非法篡改标定参数，修改内部计量数据制造误差；三是加装遥控装置，远程操控切换作弊模式。

2.3 计量器具受检率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农贸市场内用于贸易结算的计量器具属于强制检定范畴。使用单位或个人需依法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申请周期检定，以确保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但在实际监管中发现，部分农贸市场经营者受经济利益驱动，存在逃避检定、拒不送检或未按规定申请检定等违规行为，严重影响市场公平交易秩序与消费者合法权益。

2.4 计量监督管理不到位

县域农贸市场计量管理薄弱，未配备专职计量管理人员，即便有相应配置，也往往仅为应付相关部门监督检查，实际履职形同虚设。对市场内计量

器具的数量不清楚，难以做到器具登记造册、主动组织送检。从行政管理角度看，计量行政管理部门多采用“以检代管”模式，混淆“法制监督”与“技术服务”职能。此外，由于人手不足，一些计量行政管理部门仅在上级检查时突击开展农贸市场计量管理工作，未纳入日常，致监管缺失。

2.5 计量管理信息化建设滞后

县域农贸市场计量器具信息汇总表主要采用Excel进行简单录入，这种半手工模式效率低、检索难，更为关键的是，由于缺乏专用的电子监管系统，计量检定机构与计量行政管理部门之间无法实现互联共享，形成“信息孤岛”，导致农贸市场在用计量器具监管盲区，漏检、超期未检等现象极易发生，存在监管风险。

3 电子计价秤计量监管的路径举措

3.1 推行农贸市场统一计价单位，强化宣传监督

市场监督管理人员要求农贸市场所有经营者在用电子计价秤全面采用法定计量单位进行计价和结算，即商品价格必须清晰标示为“元/千克”或“元/克”等标准单位。严格禁止使用易引发歧义和争议的传统交易方式，如“按堆卖”“按份卖”“一把价”“一口价”等。此类方式往往缺乏明确的重量或数量基准，容易导致消费者对商品实际价值判断不清，进而产生纠纷。为保障统一计量计价单位的有效落实，在农贸市场的醒目位置（如主要出入口、中心区域）统一设置标准化宣传栏，张贴《农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在每一个经营摊位（或称重处）的显著位置，统一张贴简洁醒目的计量提醒标识，如“去皮称重、足斤足两”“诚信计量、放心消费”等。这些标识时刻提醒经营者规范操作（必须去除包装物皮重，确保称重结果准确无误），并向消费者传递市场对计量诚信的重视，营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市场环境。

3.2 深入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

执法人员、检定人员、检定设备“三个前移”，组成计量技术服务队，深入农贸市场通过现场调研、需求对接、技术支持、政策宣讲等，协助农贸市场完善计量器具检定机制和监管长效机制，落实主体责任，强化计量器具登记备案、规范检定工作流程、公示计量检定结果及公平秤的管理，

为企业提供精准计量服务。检定人员严格按规定要求，对市场电子秤进行外观、示值误差、偏载、重复性等检定，检定合格的张贴检定合格证。执法人员向主办方、经营者宣讲计量法规，指导电子秤使用维护。同时通过案例讲解、实物演示等方式，向消费者揭露“鬼秤”作弊手段，传授“看标识、查铅封、复秤”技巧，引导消费者认准粘贴有效期内检定合格标识的电子秤。使计量活动更加规范，计量能力全面提升，推动计量伙伴关系。

3.3 实行五个“统一”，引导诚信计量

推行农贸市场诚信计量承诺制试点，建议由市场主办方统一采购合规电子秤，以免费或租用形式供经营者使用，主办方保留所有权，经营者仅拥有使用权。实施“统一配置”“统一管理”“统一检定”“统一轮换”“统一维修”，构建从采购到淘汰的全流程管理服务体系。推动主办方与经营者签订并公示《诚信计量承诺书》，重点区域商户悬挂“诚信经营，缺一赔十”承诺牌。同时，依据市场监管部门《2025年电子计价秤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工作部署，发放《电子计价秤使用告知书》，严惩经营者计量欺诈行为，并建立连带机制，明确市场主办方责任，促使切实承担市场主体责任。

3.4 推行电子计价秤“一秤一码”试点工作，把“全面监管”提升为“靶向监管”，实现社会共治新模式

在农贸市场试点推行电子计价秤“一秤一码”。召开专题会部署政策要求，开展赋码绑定、信息录入工作。多渠道宣传提高消费者对电子计价秤二维码的知晓率。通过搜集电子计价秤基本信息和检定信息推进二维码工作，实现电子计价秤基本信息、检定状态、群众评价“一码统管”的工作模式，通过二维码实现对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数字化监管，优化工作流程，缩短工作时间。市场监管人员可以根据大数据算法归集评价信息，精准定位满意度低的“红灯秤”，实现“全面监管”转向“靶向监管”。此举提高检定效率（省去登记、换签环节）和方便市场方管理（系统备案、生成报表、查阅证书）。此外，消费者还可扫码查询电子计价秤的检定时间、结论、评价等信息反馈，形成全员参与共治模式，提升电子计价秤治理水平。

3.5 探索分级分类计量监管模式

为提升监管精准性，解决计量行政管理部门监管力量有限问题，对农贸市场实行分级分类监管。根据市场所在地、规模、属性及建设水平（如放心市场、五化市场、智慧市场）综合评定层级，采取不同监管模式：

第一级（智慧农贸市场，如“五化”市场）：由市场主办方统一配备智慧溯源电子秤。该电子秤集成开壳锁机授权解锁、唯一性信息核查、“三码一封”等技术^[2]，具备数据采集与交互功能，可实现电子秤数据的实时采集传输、追溯链全程监管、计量防作弊，以及检定到期提示与超期警示，满足智慧计量管理需求。针对此类市场，可率先试点“二检合一+在线监测”的创新监管模式：把溯源电子秤的出厂检定与首次检定整合，精简重复检定环节。运用数字化手段实时采集电子秤称重数据，借助大数据分析和智能算法，自动甄别异常称重行为，判断是否存在作弊风险，实现集约高效，智能化的计量监管。

第二级（规范化农贸市场，如“放心市场”）：具有完整的计量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在主要出入口等显著位置设置经检定合格的公平秤，配备专职计量管理人员并公示岗位职责；运营秩序规范，形成常态化的计量监督机制。针对此类市场，可试点推行“强制检定+自行校准”的监管模式，实施前需通过市场监管部门合规性评估。建立“一秤一档”电子化管理台账，严格执行在用电子秤年度强制检定，由法定计量机构实施全覆盖。在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指导下，由市场主办方配置标准砝码等校准设备，制定标准化校准操作规程，培训持证校准人员，开展规范化市场日常计量监督，发挥市场方的计量监管优势，释放基层计量监管能力。

第三级（基础型农贸市场，分布在农村/乡镇市场）：由于长期存在监管力量薄弱、计量管理缺失的问题，其计量管理水平较低，基本处于计量监管的空白地带。为优化监管资源配置，应将原本投入于A级、B级市场的部分监管力量转移至C级市场监管工作中。针对C级农贸市场，建议推行“强制检定+重点监管+专项整治”的综合监管模式。具体措施

如下：通过高频次的重点监管与专项整治行动，如按季度对市场内所有商户开展全覆盖检查，对被列入“黑榜”的违规商户实施挂牌督办，责令其限期整改。以此倒逼市场经营者严格履行电子秤强制检定责任，拓展计量监管的覆盖范围，推动计量监管工作向农村地区纵深发展。

3.6 构建农贸市场计量监管联动体系

农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是系统性工程，需多部门协同联动。一是强化统筹协调。由县政府牵头，组织商务、卫生、公安、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成立农贸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领导小组，明确组长及成员单位职责，建立常态化联动机制。二是压实监管责任。依据各部门职能和市场管理实际细化任务分工，完善责任追究与问责机制，确保履职尽责。三是深化协作共治。加强部门间信息沟通，实现数据共享，基于共享信息制定实施方案，定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形成监管合力，推动管理措施落地见效。

4 结语

农贸市场电子计价秤计量监管，关乎民生公平

与县域营商环境。未来需强化“科技赋能+制度创新+社会共治”模式，通过设备升级防作弊、闭环管理补漏洞、多方协同聚合力，以“零容忍”筑牢防线，让“公平秤”成“放心秤”，为县域经济发展和群众计量安全提供保障。

参考文献

- [1] 让群众“秤”心如意市场监管部门重拳打击“缺斤短两”[J]. 中国食品安全,2024,(05):19-22.
- [2] 申东滨. 山东计量院主导制定电子计价秤两项国家计量技术规范[N]. 中国市场监管报,2025-02-13(007).DOI:10.28075/n.cnki.ncgsb.2025.000372.

作者简介

熊洪主（1986—），男，大学本科，工程师，取得国家二级注册计量师资格。现任职于浑源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主要从事计量技术工作。